

# 中国设备监理协会文件

中设协通字〔2020〕2号



## 关于开展2020年度注册设备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 登记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及人员：

根据《质检总局关于实施注册设备监理工程师登记服务的公告》（2014年第87号）和中国设备监理协会《注册设备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登记管理暂行办法》（中设协通字〔2015〕21号），为做好注册设备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登记工作，现将2020年度登记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登记时间

2020年1月15日至2020年12月31日。

### 二、登记范围

1. 2019年通过注册设备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取得注册设备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人员。

2. 2018年及以前取得注册设备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并满足继续教育要求的人员。

### 三、登记申请

1.登陆中国设备监理协会网站 <http://www.capec.org.cn/login> 按照提示登录人员登记系统，在首次登记系统内填写注册设备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登记申请表并保存、打印 1 份，按要求签字盖章后上传。

请在首次登记系统内上传以下材料：

- 1) 身份证明电子版；
- 2) 学历证明电子版；
- 3) 注册设备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或查询验证证书证明电子版；
- 4) 首次登记申请书电子版。

2.首次登记申请经协会审核后，可在系统内个人信息中打印电子注册设备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注册登记证。

### 四、联系方式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 18 号院 6 号楼 3 层

邮 编： 100029

联系人： 路柠琿

电 话： 010-68516950

邮 箱： lunh@capec.org.cn

